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2-046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38 号）同意注册，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3.9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16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普通股（A 股）30,0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7,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68,673,892.6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8,326,107.38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E1078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76,328,870.82
加：2022 年 1-6 月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4,021,643.84
加：2022 年 1-6 月存款利息收入、手续费	375,696.44
减：未到期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减：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款	93,018,507.02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287,707,704.0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述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2019年12月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招商银行光谷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华夏银行徐东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王家墩支行（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以保证专款专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以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光谷支行	127902048510809	135,089,824.38
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	8111501012400657596	151,067,150.64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11155000000847968	1,550,729.06
合计		287,707,704.0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对本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 年 1-6 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率	实际收益
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07829 期	18,000.00	2022.1.5-2022.3.31	18,000.00	3.05%	127.85
		结构性存款 09106 期	15,000.00	2022.4.2-2022.6.29	15,000.00	2.95%	106.68
招商银行光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2.1.4-2022.3.30	13,000.00	2.89%	87.62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11,000.00	2022.4.1-2022.6.30	9,000.00	2.92%	80.01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大额存单	2021 年单位大额存单 3 年 576	6,000.00	2022.1.5-2024.6.30		3.40%	
		2021 年单位大额存单 3 年 880	4,000.00	2022.4.8-2024.6.30		3.0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理财产品本金有 10,000 万元未赎回，其余已全部赎回，本次取得收益合计人民币 402.16 万元，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

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之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投资额的议案》，拟使用超募资金 4,896.25 万元用于在建募投项目——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投资规模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增加项目投资额的议案》，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372.46 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具体情况详见《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之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及《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投资规模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增加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发生以下变更：

- （1）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项目投资额由 19,750.00 万元增加至 24,646.25 万元；
-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投资金额由 14,845.20 万元增加至 32,000.42 万元，其中，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2372.46 万元，剩余金额由自有资金补足。

以上变更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之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及《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投资规模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增加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

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7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6 月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832.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01.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033.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1、微生物油脂扩 建二期工程项目	有	19,750.00	24,646.25	24,646.25	6,186.67	14,760.00	-9,886.25	59.89	2022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2、多不饱和脂肪 酸油脂微胶囊生产 线扩建项目	否	19,868.70	19,868.70	19,868.70	3,099.43	12,115.60	-7,753.10	60.98	2022 年 12 月	—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有	14,845.20	17,217.66	17,217.66	15.74	58.19	-17,159.47	0.34	2025 年 4 月	—	不适用	否
小计		54,463.90	61,732.61	61,732.61	9,301.85	26,933.80	-34,798.81	43.63	-	-	-	-
二、超募资金投向												
1、微生物油脂扩 建二期工程项目			4896.25	4,896.25								
2、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2372.46	2,372.46								
3、补充流动资金			3100.00	3,100.00		3,100.00						

小计		10,368.71	10,368.71	10,368.71		3,100.00					
合计		64,832.61	64,832.61	64,832.61	9,301.85	30,033.80		46.3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通过董事会审议变更事项后，国有土地使用权手续已办理完毕，正在进行规划方案审批及施工方案设计，总体进展符合预期。</p> <p>其他募投项目进度正常，不存在未达计划进度的情形。</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